

## 企業管理系 EMBA 在職專班 修課狀況調查表

◎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〔成績單〕供指導教授審核簽名，先送系辦確認通過後再辦理口試。

學號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電子信箱：\_\_\_\_\_ 畢業學分 **45 學分** 總修習學分：\_\_\_\_\_（需扣除先修課程）

◆先修課程【經濟學 2 學分，會計學 2 學分，統計學 2 學分】不列入畢業學分

已申請免修或修習之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
經濟學	2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免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修習，成績：_____
會計學	2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免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修習，成績：_____
統計學	2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免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修習，成績：_____

註：五專後兩年、二專、大學、碩士學分班、EMBA 班曾修過相關科目成績 60 分以上可辦理免修。

◆基礎課程【至少 2 門】生產與作業管理、行銷管理、組織與管理、管理資訊系統、財務管理、個案分析與寫作、研究方法等七科

已修習之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
	3 學分	
	3 學分	

◆個案討論課程【至少 1 門】管理策略個案、資訊管理個案、人力資源管理個案、資訊科技管理、企業財務策略個案研討、行銷管理個案(品牌管理個案)、科技與營運管理個案

已修習之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
	3 學分	

◆企管專業必修課程【企管系開課 BA 課碼】

已抵免或已修習之課程名稱	學分數	成績
行銷管理	3 學分	
人力資源管理	3 學分	
策略管理	3 學分	

◆企管專業選修課程【除企管專業必修外，修習企管系開課之選修課程至少四門，共 12 學分】

課程名稱	課程代碼	教師姓名	學分數	成績	備註
1.			3 學分		
2.			3 學分		
3.			3 學分		
4.			3 學分		

註：1. 修習本校碩士學分班之學分經本系核准抵免者可計入 2. BA 課碼或授課教師為本系專任教師

◆學術倫理課程：\_\_\_\_\_ 學年度第 \_\_\_\_\_ 學期修習通過

★企管系 EMBA 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於畢業前，須修習 45 學分。其中

- (1) 行銷管理(3 學分)、人力資源管理(3 學分)、策略管理(3 學分)為必修科目。
- (2) 除上述 3 門必修科目外，尚需在企管系開設之課程中修習 12 學分課程
- (3) 於本系學分班所修習之學分，經本系同意抵免學分者，得計入應於本系修習之學分中。
- (4) 於外系修習之學分，經本系同意抵免學分者，須經「企管系課程委員會」議決同意，始得計入應於本系修習之學分中。
- (5) 修習本系專任教師於管院其他學程所開課程，亦得視為修習本系所開課程，得計入應於本系修習之學分中。

指導教授審核簽名：\_\_\_\_\_ 共同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